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107/Add.87
27 November 197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关于中东停火现况的进一步报告

兹根据紧急军和停火监督组织总部送来的情报,将一九七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埃及—以色列地区的情况,报告如下:

1. 关于地面活动的报告:

(a) 紧急军瑞典特遣队: 十一时二十六分^①埃及部队在阿布苏韦尔东七公里地区以机枪射击。十二时十二分埃及和以色列部队在阿布苏韦尔南部地区以机枪射击(交火)。二十一时三十四分至二十三时五十八分间,埃及部队在阿布苏韦尔南部和东部地区以机枪零星射击。二十三时零八分以色列部队在阿布苏韦尔南十二公里地区以机枪射击并发射照明弹。

(b) 芬兰特遣队: 八时正至十二时正间,以色列部队在苏伊士城地区以轻武器零星射击。

(c) 停火监督组织第二十三巡逻队(大约交点七三五〇—八二〇〇)^②: 四时三十一分至五时十分间,以色列部队

① 所有时间都是格林威治时间。

② 地图上的大约交点。

以机枪射击。

(d) 第一巡逻队(大约交点七五二〇—九一二〇):五时十三分至五时四十五分间以色列部队以轻武器射击。

(e) 第二十五巡逻队(大约交点七六〇〇—八四三〇):九时十二分至九时二十分间以色列和埃及部队以机枪射击(交火)。

(f) 第二十三巡逻队(大约交点七六三〇—八〇九〇):九时五十四分至十二时三十分间以色列部队以轻武器射击。

2. 关于空中活动的报告:

七时五十五分至十二时正间共有七架未经辨明的喷气式飞机(由于高度,不可能辨认)自南向北飞行围绕苏伊士城上空最后向北飞去。

3. 对联合国人员和设施或其邻近的射击:

由于以色列部队的射击,流弹数发在一一九公里处伽玛检查站上空越过。据报并无损失(参看第1段(b))。
